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嘉義分會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 年 7 月 22 日

電 話：05-2713509

嘉義地檢署、犯保嘉義分會關懷風災意外台電員工

因颱風造成的風災導致多處電力中斷，36 歲的台電員工李元瀚於 114 年 7 月 15 日在嘉義縣義竹鄉搶修電力時，不幸觸及 6000 伏特高壓電而重傷，緊急送醫後仰賴葉克膜維持生命。儘管醫療團隊全力搶救，最終家屬不忍他承受更多痛苦，忍痛作出艱難決定，終止治療並捐贈器官，期望能延續他人的生命與希望，讓愛延續。

今日上午（7 月 22 日），李員完成人生最後一段巡禮工作後，下午嘉義地方檢察署檢察長蔡宗熙偕同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嘉義分會主任委員林文村、地檢署書記官長吳國安及犯保協會同仁，前往嘉義市立殯儀館向家屬致意，表達最深切的哀悼與關懷。

蔡檢察長代表法務部長鄭銘謙、犯保協會董事長張斗輝轉達對李員英勇付出的高度肯定與敬意。他表示：「李員在颱風災害仍持續的情況下，堅守崗位、冒險搶修，為受災戶恢復電力，展現無私奉獻的精神，他的勇氣與付出令人無比敬佩。」同時告知家屬，未來若家屬在相關案件程序、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家庭重建及生活支持等方面有任何需要，犯保協會都將持續提供協助與陪伴。

林文村主委亦向家屬表達感佩之情，他動容表示：「在災難來臨之際，李員仍不顧自身安危，為社會發光發熱，他的精神令人動容。相信社會各界也都會銘記他對社會的無私奉獻。」

這場風災雖帶來損失，但李元瀚的勇敢與善行，將化為社會共同記憶中的一道光，照亮人心。願逝者安息，家屬節哀保重，社會也將持續以實際行動支持與陪伴每一位在風災中挺身而出的英雄家庭。



(左起嘉義地檢署蔡檢察長宗熙、犯保嘉義分會林主委文村、案父、嘉義地檢署書記官長吳國安，114.7.22 攝)







被害死亡或重傷，循法申請有保障。因他人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或重傷，請家屬撥打「0800-00-5850(鈴鈴-我保護您)專線」，洽詢法務部所承立的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提供協助。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嘉義分會
嘉義市林森東路 286 號 2 樓
服務電話：05-271-3509 傳真：05-271-3938